

2020 年 12 月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分组表（第三组）

日期与时间：2020 年 12 月 5 日 下午 13:30-17:30

地点：劝学楼 233

序号	类别	学 生	导 师	论文题目	答 辩 委 员 会					
					主 席	委 员	委 员	委 员	委 员	秘 书
1	答辩	杜春明	张先治	管理层能力对企业并购影响的研究	支晓强	杜兴强	刘 行	常 丽	甄红线	陈 澈
2	答辩	高智林	陈 艳	CFO 核心胜任能力与财务弹性决策研究	支晓强	杜兴强	刘 行	常 丽	甄红线	陈 澈
3	答辩	明 泽	陆建桥	系族企业集团上市公司地位差异与企业创新研究	杜兴强	支晓强	刘 行	常 丽	甄红线	陈 澈
4	答辩	石芯瑜	张先治	客户集中度对 IPO 定价的影响研究	杜兴强	支晓强	刘 行	常 丽	甄红线	陈 澈

论文答辩程序：

- 一、学院院长（主管副院长）宣读答辩委员会组成人员（主席、委员）及秘书名单。
- 二、答辩委员会主席主持学位论文答辩会，宣布答辩会开始。
- 三、导师介绍学位申请人基本情况，包括简历、思想品德、课程学习情况、科研能力、学位论文工作等方面。
- 四、学位申请人首先简要陈述对预答辩所涉及的论文修改意见和建议的处理结果，然后报告学位论文主要内容（15-20 分钟）。
- 五、答辩委员会委员就论文提问（其他旁听人员也可提问）。
- 六、学位申请人回答问题（约 30 分钟）。
- 七、回答问题结束后，答辩会休会。
- 八、答辩委员会举行内部会议。答辩委员会参考导师及论文匿名评阅人对论文的评语，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和申请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并做出对论文的学术评语。最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对是否建议授予博士学位进行表决，形成决议。由答辩委员会签署答辩决议书。
- 九、答辩会复会，由主席宣读答辩委员会对论文的学术评语和表决结果。
- 十、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会结束。